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于2024年8月28日9:00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本次会议通知已于2024年8月16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通知全体董事，并于2024年8月21日以书面及电子邮件等方式向全体董事送达会议变更通知以增加会议审议议案。会议由董事长李焯先生主持，会议应出席董事7人，实际出席董事7人。本次会议的召集和召开、表决方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会议决议合法有效。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与会董事认真审议本次会议相关议案，以书面记名投票表决方式作出如下决议：

（一）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票，反对0票，弃权0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4年8月30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及《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2024年半年度报告摘要》。

（二）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

专项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24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公告编号：2024-037）。

（三）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公司 2024 年度“提质增效重回报”专项行动方案的半年度评估报告》。

（四）审议通过《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3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关联董事李焯先生、王策先生、段清华先生、王辉先生回避表决。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中国电子财务有限责任公司 2024 年半年度风险评估报告》。

（五）审议通过《关于聘任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 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

本议案在提交董事会前已经公司董事会提名委员会审议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4 年 8 月 3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http://www.sse.com.cn>）披露的《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聘任副总经理的公告》（公告编号：2024-038）。

特此公告。

成都华微电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8月30日